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4-055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及其他形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申屠德进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0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浙江交工申请注册发行2024年度第二期永续中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子公司浙江交工申请注册发行2024年度第二期永续中票的公告》。

（二）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于2024年9月4日（星期三）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2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4-056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浙江交工申请注册发行 2024年度第二期永续中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浙江交工申请注册发行2024年度第二期永续中票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同意子公司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交工”）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2024年度第二期永续中票，注册金额不超过10亿元。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永续中票发行方案主要内容

1.发行主体：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发行人将根据市场环境和实际资金需求在注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或分次发行。

3.发行期限：预计5+N年，具体发行期限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确定。

4.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情况，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5.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永续票据。具体以实际发行情况为准。

6.发行对象：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7.资金用途：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项目投资建设及其他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用途。

8.担保安排：本次注册发行的中期票据不设担保。

二、申请授权事项

为提高工作效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永续中票有关的一切事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确定永续中票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规模、发行规模、期限、赎回条款、票息递增条款、利息递延条款、利息递延下的限制条款和持有人救济条款等债券条款的设置、发行价格、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终止发行、评级安排、担保事项、还本付息的期限、在股东会批准的用途范畴内决定筹集资金的具体安排等与永续中票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决定聘请为永续中票发行提供服务的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永续中票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永续中票相关申报、注册和信息披露手续；

4. 在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永续中票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办理与永续中票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在本永续中票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本次永续中票注册发行工作的审批程序

浙江交工申请注册发行永续中票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永续中票的发行在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后，将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注册后实施，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拟申请注册发行永续中票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注册后实施，具有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事项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日，浙江交工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六、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4-057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拟定于2024年9月4日（星期三）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股东会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股东会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4年9月4日（星期三）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4日——2024年9月4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 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29日。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8月2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科技城钱坞路598号6号楼9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子公司浙江交工申请注册发行2024年度第二期永续中票的议案	√

1. 提案1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2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现场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在2024年8月30日下午16: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战略发展部），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另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现场登记时间：2024年8月3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3. 现场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科技城钱坞路598号6号楼9楼董事会办公室（战略发展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战略发展部）

电话：0571-8756 9087

传真：0571-8756 9352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科技城钱坞路598号6号楼9楼董事会办公室（战略发展部）

2.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061

2. 投票简称：浙交投票

3. 提案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1，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9月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以下提案以记名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子公司浙江交工申请注册发行2024年度第二期永续中票的议案	√			

（说明：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表决意见”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0602　　证券简称：飞荣达　　公告编号：2024-041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飞荣达		股票代码	3006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燕		马蕾	
电话	0755-86083167		0755-8608316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南光高速东侧、环玉路南侧飞荣达大厦1栋9F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南光高速东侧、环玉路南侧飞荣达大厦1栋9F	
电子信箱	frdzq@frd.cn		frdzq@frd.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69,042,753.83	1,777,877,919.65	2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551,265.34	4,018,898.37	1,30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104,249.67	-10,662,874.83	56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893,562.59	258,397,332.62	-84.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80	0.0076	1,189.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78	0.0076	1,186.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	0.14%	1.3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91,509,994.81	7,382,564,131.41	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58,693,393.36	3,729,396,347.56	0.7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2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飞	境内自然人	40.28%	233,641,313.00	175,230,985.00	质押	63,200,000.00
黄峥	境内自然人	7.41%	42,987,729.00	0	不适用	0
马军	境内自然人	2.50%	14,520,431.00	10,890,323.00	不适用	0
宁波飞驰荣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12,558,386.00	0	不适用	0
杨燕灵	境内自然人	1.54%	8,918,306.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1%	8,171,153.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方远致平稳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7%	6,814,100.00	0	不适用	0
江苏新潮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4,555,630.00	0	不适用	0
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4%	3,735,218.00	0	不适用	0
蒋紫剑	境内自然人	0.45%	2,601,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实际控制人马飞先生持有公司40.28%股份，股东黄峥女士持有公司7.41%股份。马飞先生与黄峥女士系配偶关系。 2、股东马军先生持有公司2.50%股份，马军先生与马飞先生系兄弟关系。 3、宁波飞驰荣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17%股份，马飞先生和马军先生分别持有飞驰投资37.1103%和2.2491%的股权。 4、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蒋紫剑通过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601,0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股0股，合计持有2,601,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6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0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655.1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07.1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910.4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60.52%。

1.2024年上半年，公司消费类电子业务由于主要客户业务回暖、出货量持续提升，以及公司手机及笔记本电脑等终端产品的市场份额提升，订单量增加，促使该领域营业收入同比有较大增长，毛利率提升，盈利能力增强。由于部分手机项目延缓的影响，公司手机业务第二季度环比第一季度有所下降，但当前相关业务订单已逐步恢复交付。

根据相关数据显示，全球智能手机市场连续三个季度实现同比增长，2024年第二季度出货量增长12%，达到2.88亿部。在GenAI等创新技术和大众市场需求复苏的推动下，全球智能手机市场的乐观情绪继续增强。PC市场在2024年第二季度增长势头强劲，全球台式机和笔记本电脑出货量同比增长3.4%，达到6280万台。笔记本电脑（包括移动工作站）出货量达到5000万台，增长4%。台式电脑（包括台式工作站）占整个PC市场的20%，增长了1%，共计1280万台。随着向Windows 11过渡和人工智能个人电脑采用推动的更新周期在未来四个季度加速增长，现在已经为加速增长奠定了基础。随着AI技术快速发展渗透、新兴市场的增长，消费电子行业已逐渐开始复苏，同时这些新技术产品的增量也将为电磁屏蔽及热管理等领域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2.公司在通信领域市场份额增加，产能得到释放，毛利率有较大提升，盈利能力同比上涨。公司一直积极配合客户需求开展通信相关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储备，并不断有迭代产品已提供给通信类客户。公司服务器相关业务开展较为顺利，已配合客户开发了多款液冷散热产品、3D-VC/VCE等特种散热器，并有部分产品小批量交付。公司将持续加快布局及深挖热管理及电磁屏蔽解决应用方案的客户及业务布局，满足不同客户的不同产品、不同使用环境场合及不同使用等级等方面的散热和电磁屏蔽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

通信行业是电磁屏蔽及导热器件最重要的使用领域之一，通信领域由于其工作原理的特殊性，对电磁屏蔽及导热器件的需求非常旺盛。随着东数西算、AI新基建快速发展，除交换机外，其产业链中的服务器等设备作为算力发动机，国内外需求共振。根据Gartner《2024年第一季度全球服务器市场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全球服务器市场销售额保持增长，销售额407.5亿美元，同比增长59.9%，出货量282.0万台，同比增长5.9%。根据TrendForce AI服务器产业分析报告，预估AI服务器2024年第2季出货量将增近20%，全年出货量上升至167万台，年增率达41.5%，预估2024年AI服务器产值将达1870亿美元，产值占整体服务器高达65%。IDC预计2023-2028年，中国液冷服务器市场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45.8%，2028年市场规模将达到102亿美元。AI热浪之下，算力需求飙升，高功耗背后，算力中心液冷市场有望迎来风口，服务器市场正逐渐从风冷向液冷转型，液冷散热组件尤其是液冷散热组件需求有望得到快速释放。

3.公司继续推进新能源汽车业务的发展，并进行新能源产品结构调整，订单量持续增长，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新客户导入、部分新项目打样等因素影响导致报告期内新能源领域毛利率有所下降。光伏逆变器和储能业务受市场环境影响订单量下滑，营收情况未达预期。

据相关数据显示，2024年1月至6月，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达492.9万辆和494.4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0.1%和32%，市场占有率达35.2%。作为“智能化”核心之一的自动驾驶，在监管、技术和商业化方面持续积累、不断完善，即将迈入发展快车道，国内智能汽车厂商加速布局。根据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的数据，2024年1-6月，我国动力电池累计装车量203.3GWh，累计同比增长33.7%，需求仍保持快速增长。另外，超充桩大大提升补能效率和提升用户体验，各大车企纷纷布局，超充产业化有望加快，对导热散热需求势必带来更多的机遇。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将打开电磁屏蔽和导热领域成长的新空间，新领域带来对材料和器件的需求有望在未来成为新的增长点，新能源行业迎来较大的发展机遇，未来前景十分广阔。

4.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权益法对参股公司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确认投资亏损1,709.86万元（未经审计），上年同期投资亏损241.22万元，同期增加投资亏损1,468.64万元。

5.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整体收入的增长及综合盈利的改善，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773.23万元。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马飞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301283　　证券简称：聚胶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9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4年8月20日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聚胶股份	股票代码	3012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廖燕桃	/	
电话	020-82469190	/	
办公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创强路97号	/	
电子信箱	secretaryoftheboard@focushotmelt.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41,706,256.62	746,019,205.03	2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382,046.78	42,506,693.58	3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411,368.39	32,697,812.49	6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830,926.69	-71,033,752.56	10.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23	0.5313	35.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06	0.5313	35.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8%	2.98%	0.7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80,318,198.36	1,802,100,301.09	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18,145,588.08	1,537,129,299.74	-1.2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聚胶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20%	12,956,907	12,956,907	不适用	0
淄博富丰益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3%	7,941,145	0	不适用	0
陈曙光	境内自然人	8.41%	6,726,878	6,726,878	不适用	0
刘青生	境内自然人	7.94%	6,350,357	6,350,357	不适用	0
范培军	境内自然人	6.62%	5,298,588	5,298,588	不适用	0
郑朝阳	境内自然人	6.31%	5,048,422	0	不适用	0
逄万有	境内自然人	3.42%	2,734,755	2,051,066	不适用	0
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州科金聚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62%	2,093,023	0	不适用	0
曾支农	境内自然人	2.59%	2,075,251	0	不适用	0
王文斌	境内自然人	2.56%	2,051,066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曙光、刘青生、范培军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三人亦是一致行动人；广州聚胶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是陈曙光、刘青生共同控制的企业。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股东不存在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情况；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一李国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718,842股，通过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2,000股，实际合计持有780,842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较快，公司的自建房屋及建筑物逐步增多，随着房屋建造技术的进步及建筑新材料的使用，公司新增房屋建筑物均采用较高的建筑设计和施工标准，主要为钢筋混凝土或钢结构，预计使用寿命相对较长。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根据新的信息、经验积累及实际情况发展变化，公司根据实际可使用情况将部分房屋及建筑物折旧年限估计由20年调整为20-40年，依据合理、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自2024年5月1日起执行。

2.广州智慧新工厂及全球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报告期末，广州智慧新工厂及全球研发中心项目已于2024年第二季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总部办搬迁至广州智慧新工厂办公，将助力公司在全球不断增长的卫生用品市场中，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服务。广州智慧新工厂及全球研发中心秉承公司简洁、高效、实用的设计理念。整个园区集合了生产、仓储、研发以及日常办公等各项功能。生产和仓储采用了高效的自动化集成设计，充分应用了智能机器人、智能仓储系统、AGV、RGV、视觉检测系统等先进的技术，旨在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建筑按照国际绿色建筑评价体系LEED金级的标准进行设计和施工，旨在建造一个节能、环保的建筑系统。广州智慧新工厂及全球研发中心将是公司发展的新里程碑，也将成为我们长期发展的新家园，它将为我们带来更多的创新、更多的创意，也将为客户提供更多的价值。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4-081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 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8月13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海南海弱集团有限公司	598,058,679	29.35
2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97,286,433	29.31
3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352,396,517	17.30
4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8,271,626	2.37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307,841	0.46
6	王一添	6,096,900	0.30
7	芦虎	4,229,100	0.21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99,200	0.21
9	沈春林	3,961,939	0.19
10	黄朝荣	3,739,400	0.18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海南海弱集团有限公司	598,058,679	29.35
2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97,286,433	29.31
3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352,396,517	17.30
4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8,271,626	2.37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307,841	0.46
6	王一添	6,096,900	0.30
7	芦虎	4,229,100	0.21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99,200	0.21
9	沈春林	3,961,939	0.19
10	黄朝荣	3,739,400	0.18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4-030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权益变动超过1%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余姚群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德莅的一致行动人余姚群出具的《告知函》，获悉：余姚群于2022年3月18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34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64%。2023年3月21日至2023年3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098,45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7%。2024年8月13日至2024年8月15日在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以下简称：信用担保账户）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被诚通证券强制平仓，被动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1,9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4%，被动减持获得资金全部用于偿还余姚群在诚通证券的融资负债。2022年3月18日至2024年8月15日期间，余姚群合计持有公司的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二级市场增持。

（二）权益变动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交易期间	交易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余姚群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3月18日	增持134.54万股	0.64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3月21日至2023年3月22日	减持309.8456万股	0.97
	以集中竞价方式强制平仓	2024年8月13日至2024年8月15日	被动减持196.00万股	0.44

（三）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数量（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数量（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余姚群	836.7783	4.00	1,274.00	2.86
合计	836.7783	4.00	1,274.00	2.86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余姚群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4年8月15日		
股票简称	永和智控	股票代码	002795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	增持/减持比例（%）	
A股	集中竞价交易增持134.54股	0.64	
A股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309.8456万股	-0.97	
A股	以集中竞价方式强制平仓被动减持196.00万股	-0.44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以集中竞价方式强制平仓）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曹德莅	3,400.00	16.25	4,300.4034	9.65
余姚群	836.7783	4.00	1,274.00	2.86
合计持